

院所系組		電機與資訊學院 電子工程系碩士(建工校區)			
組別		甲組 (電子組)	乙組 (電信與系統組)	丙組 (資訊與數位 IC 設計組)	丁組 (AI 與資安組)
身分別		一般生			
招生名額		18	18	18	10
特殊報考資格		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		
甄試項目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 1.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(應屆畢業生請檢附入學至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歷年成績單;若符合提前畢業者,須在歷年成績單註明:「該生符合畢業標準」)。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) 2.師長或工作單位主管推薦函 2 封(線上推薦函)。 3.學習及研究計畫。 4.工作經歷或能力證明,如:大學程式設計能力檢定(CPE)、經濟部 iPAS 證照、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證照、英檢證書、競賽得獎證明及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能力證明。			
	第二階段	面試 113 年 11 月 9 日(六)辦理面試,另行公告時程及地點。			
成績計算		甄試項目		佔總成績比例	
	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50%	
		第二階段	面試	50%	
		1.本系採二階段錄取,第一階段資料審查成績擇優直接錄取,免參加面試,其名額至多為各組別招生名額 50%(小數點無條件捨去),得不足額錄取。直接錄取考生之總成績比例為第一階段資料審查 100%。 2.第一階段資料審查直接錄取考生免參加第二階段面試,其餘考生需參加面試。 3.各階段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,滿分為 100 分。			
同分參酌順序		1.面試 2.資料審查			
諮詢服務		07-3814526 轉分機 15615 李先生			
備註		1.上課地點:建工校區。 2.本碩士班分組招生係為教學需要,不列入學籍資料記載。 3.招生名額說明:一般生名額為 39 名,114 學年度智慧科技(AI)及資訊安全外加名額 25 名,共 64 名招生名額。			